

文心雕龍輯註修訂本自序

李 曰 剛

劉勰所著文心雕龍，陶冶萬彙，組織千秋⁽¹⁾，鉤深致遠，進窺天地之純；索隱探微，洞達古今之變。是非不謬於聖賢，義理一衷之經傳⁽²⁾；堪稱中國文學史上見在名著中最古、最精⁽³⁾而又最完備、最有系統⁽⁴⁾之古典論文創製。故其成書之初，已備受重視。據梁書本傳記載：「沈約取讀其書，大重之；謂為深得文理，常陳諸幾案。」⁽⁵⁾其後歷世著錄，徵引不輟，襲用尤多。至如黃庭堅山谷書牘⁽⁶⁾、臧琳經義雜記⁽⁷⁾

(1)明原一魁兩京遺編後序：「陶冶萬彙，組織千秋。則勰亦六朝之高品也。」

(2)清李執中沅湘通藝錄卷七劉彥和文心雕龍賦：「若斯篇也，是非不謬於聖賢，義理一衷之經傳。」

(3)最古、最精，四庫全書簡明目錄：「文心雕龍十卷分上下二篇，上篇二十有五，論體裁之別，下篇二十四，論工拙之由，合序志一篇，亦為二十五篇。其書於文章利病，窮極微妙，摯虞流別，久已散佚，論文之書，莫古於是編，亦莫精於是編矣。」

(4)最完備、最有系統，明嘉靖丙寅青州校刻本璽信父序所稱：「見其綱領昭暢，而條貫靡遺，什伍嚴整而行綴不亂；標其門戶，而組織成章，雕縷錯綜，而輻輳合節」云云，即此最有系統之謂也；又所稱：「該瞻儲太倉武庫之積，考覈折黃熊白馬之辯，羽陵玉笥，奧遠畢收，牛鬼蛇神，秘怪悉錄，語駢儷則合璧連珠，談芬芳則佩蘭紉蕙，酌聲而音合金匏，絢采而文成黼黻，真文苑之至寶，而藝圃之瓊葩也」云云，即此最完備之謂也。再如明樂應奎序云：「文心雕龍一書，文之思致備而品我昭矣，蓋嘗觀之序志之篇，而文之全體已具，各篇之中而文之各法俱詳；且有窮源溯流之學，摘弊奇美之功，從善違否之義；又於各篇之末約為一贊，要而備，簡而明，精而不詭，予以是知文之思致備而品式昭也。」所謂「思致備而品式昭」，亦即此「最完備、最有系統」之異言耳。

(5)所引見梁書卷五十劉勰傳。

(6)黃庭堅山谷全書外集與王立之第一帖：「劉勰文心雕龍、劉子玄史通，此兩書曾讀否？所論雖未極高，然譏彈古人，大中文病，不可不知也。」

(7)臧琳經義雜記卷二五：「劉勰文心雕龍之論文章，劉劭人物志之論人，劉知幾史通之論史，可稱千古絕作，余所深潛而快讀者。著書人皆姓劉，亦奇事也。」

，以與劉知幾史通並提；胡應麟詩藪內編⁽⁸⁾、孫梅四六叢話⁽⁹⁾、以與蕭統文選同唱；章學誠文史通義⁽¹⁰⁾以與陸機文賦、鍾嶸詩品共論；張澍養素堂集⁽¹¹⁾以與摯虞流別、任昉緣起競爽：則又其餘事矣。黃叔琳注本序曰：「劉舍人文心雕龍一書，蓋藝苑之秘寶也。觀其苞羅羣籍，多所折衷，於凡文章利病，抉摘靡遺。綴文之士苟欲希風前秀，未有可舍此而別求津逮者。」⁽¹²⁾寥寥數語，已將文心雕龍之地位與價值，隱括無遺。

舍人之著作文心雕龍，動機果何所自乎？審諸其自序，厥有四端：

首先，形。脆。名。堅，立。言。壽。世。曹丕典論論文曰：「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年壽有時而盡，榮樂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無窮。是以古之作者，寄身於翰墨，見意於篇籍，不假良史之辭，不託飛馳之勢而聲名自傳於後。」⁽¹³⁾是文章上而華國，下而譽身。極言創作之重要。舍人受其感召，遂激發立言之雄心。序志篇云：

夫宇宙綿邈，黎獻紛雜，拔萃出類，智術而已；歲月飄忽，性靈不居，騰聲飛實，制作而已。夫人肖貌天地，稟性五才，擬耳目於日月，方聲氣乎風雷，其

(8)胡應麟詩藪內編卷二古體中：「蕭統之選，鑒別昭融；劉勰之評，議論精整；鍾氏體裁雖具，不出二書範圍。至品或上中倒置，詞則雅俚錯陳，非蕭劉比也。」

(9)孫梅四六叢話卷三一作家四劉勰：「案士衡文賦一篇引而不發，旨趣躍如。彥和則探幽索隱，窮形盡狀，五十篇之內，百代之精華備矣。其時昭明太子纂輯文選，為詞宗標準。彥和此書，實總括大凡，妙抉其心，二書宜相輔而行者也。」

(10)章學誠文史通義文德篇：「古人論文，惟論文辭而已矣。劉勰出本陸機氏說而昌論文心……可謂愈推而愈精矣。」又文德篇：「陸機文賦、劉勰文心雕龍、鍾嶸詩品，或偶舉精字善句，或評品全篇得失，令讀之者得意文中，會心文外，其於文辭，思過半矣。」

(11)張澍，字時霖，清武威人，號介侯，嘉慶進士，其養素堂文集卷四，有代盧厚山制軍刻紀文達公批文心雕龍序云：「昔摯虞文章流別，任昉文章緣起，剖析裁製，義蘊無遺，梁陳之間，鍾嶸詩品，載昂書評，究其一端，揚厥芳芬，體斯狹矣。獨劉彥和文心雕龍，殫各體之軌範，標眾作之源流，誠操觚家之金鏡也。」

(12)黃叔琳文心雕龍輯注本序，據養素堂原刻本，刊於乾隆三年。案叔琳，字崑圃，順天大興人，生於康熙十一年，卒於乾隆二十一年，年八十五。康熙進士，累官詹事，世稱北平先生。

(13)曹丕典論論文，見歐陽詢藝文類聚卷五十三，亦見嚴可均所輯全三國文卷八。

超乎萬物，亦已靈矣。形甚草木之脆，名踰金石之堅。是以君子處世，樹德建言，豈好辯哉？不得已也。

案此篇贊詞結穴語有云：「文果載心，余心有寄。」徵諸諸子篇所謂：「太上立德，其次立言。百姓之羣居，苦紛雜而莫顯；君子之處世，疾名德之不章。唯英才特達，則炳燿垂文，騰其姓氏，懸諸日月焉。嗟夫，身與時舛，志共道申，標心於萬古之上，而送懷於千載之下，金石靡矣，聲其銷乎！」⁽¹⁴⁾其擔念身後寂寞，而置重名山事業之心理，固前後一致。此舍人著作文心雕龍動機之一。

其次、垂夢仲尼，敷贊聖旨。舍人既不能忘情於名，而事之可以名收者，不啻恒河沙數，何以獨從事於文論為？興言及此，即不能不聯想其所作二夢。序志篇云：

予生七齡，乃夢彩雲若錦，則攀而折之。齒在踰立，嘗夜夢執丹漆之禮器，隨仲尼而南行，旦而寤，迺怡然而喜，大哉聖人之難見也。乃小子之垂夢歟！自生民以來，未有如夫子者也。

文士作夢之事史多有之。如謝靈運夢見謝惠連，即成「池塘生春草」之佳句⁽¹⁵⁾。江淹夢張載索錦⁽¹⁶⁾、郭璞索筆⁽¹⁷⁾，而才思涸竭。舍人所以大書特書其七齡夢攀彩雲之事者，乃在暗示一己之文學素養得自天授，創作才華異乎常人。至於垂夢仲尼，凡堪注意者三事：一、作夢之年齡是「齒在踰立」，由此一夢之啓示，改變舍人述造之

(14)所引諸子篇語，分前後兩節：「懸諸日月焉」句上四十九字，見於篇首；句下三十三字，見於篇末。

(15)宋書謝惠連傳：「謝惠連，父方明，靈運為其族兄也，年十歲，能屬文，靈運深加賞之，云每有篇章，對惠連輒得佳語，嘗於永嘉西堂思詩，竟日不就，忽夢見惠連，即得『池塘生春草』，大以為工，嘗云：『此誠有神功，非吾語也。』」

(16)張載索錦，南史江淹傳：「為宣城太守時罷歸，借居禪靈寺，夜夢一人自稱張孟陽（載字）謂曰：『前以一匹錦相寄，今可見還！』淹探懷中得數尺予之。自爾淹文章頓矣。」

(17)郭璞索筆，宋書江淹傳：「梁天監中，遷金紫光祿大夫，封醴陵侯。嘗宿冶亭，夢一丈夫自稱郭璞曰：『吾筆在卿處多年，可見還。』淹乃探懷中，得五色筆遺之。後為文絕無美句，時人謂之才盡。」

方向，遂於佐僧祐整理經藏之同時，又轉而從事文學評論。文心之著作年代於焉推定。二、舍人祖籍山東莒縣，僑居京口，京口位於山東曲阜以南，「執丹漆之禮器，隨仲尼而南行」，有聖道南矣之預兆，亦正代表舍人對至聖孔子之傾慕。三、「自生民以來未有如夫子者也」之贊歎，顯然援孟子引有若、子貢二賢之語以贊聖⁽¹⁸⁾。其所以然者，誠以有若似夫子⁽¹⁹⁾，弟子相與共立為師。子貢聞一知二，有瑚璉之器⁽²⁰⁾。矧夫孔子亦嘗有「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復夢見周公」⁽²¹⁾之自傷。周公為孔子所崇拜，而孔子又為舍人所仰止。故一則曰：「公旦多材，振其微烈；夫子繼聖，獨秀前哲。」（原道）再則曰：「徵之周、孔，則文有師矣！」（徵聖）三則曰：「周命維新，姬公定法，紬三正以班歷，貫四時以聯事；夫子闕王道之缺，傷斯文之墜，於是就太師以正雅、頌，因魯史以修春秋。」（史傳）似此，舍人思想淵源，著書抱負，不言而喻。其所以欲假手論文，以宏揚儒術者，自亦有其閎識孤懷。序志篇云：

敷贊聖旨，莫若注經，而馬、鄭諸儒，弘之已精，就有深解，未足立家。唯文章之用，實經典枝條，五經資之以成文，六典因之以致用；君臣所以炳煥，軍國所以昭明，詳其本源，莫非經典。

贊聖多方，就五經以訓詁字句，既然為馬、鄭諸儒所捷足先登，則從四科以衡論文學，未始非游、夏大賢之慧心別出。故其論文原，首原天地自然之道，明察人文變化之要，無不歸功於古聖先哲，故曰：「道沿聖以垂文，聖因文以明道。」而聖心合天地之心，因繼原道之後而有徵聖之作；而聖文銜華佩實，又是日月經天，歷久彌新，因繼

(18) 孟子公孫丑上：「子貢曰：『見其禮而知其政，聞其樂而知其德，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自生民以來，未有夫子也。』有若曰：『豈惟民者，麒麟之於走獸，太山之於邱垤，河海之於行潦，類也；聖人之於民，亦類也。出於其類，拔乎其萃，自生民以來，未有盛於孔子也。』」

(19) 有若，字子有，少孔子十三歲。孔子既沒，弟子思慕。有若狀似孔子，弟子相與共主為師，師之如夫子，他日弟子進問，有若默無以應。弟子起曰：有子避之，此非子之座也。

(20) 子貢，名端木賜，少孔子三十一歲。論語公冶長：「子謂子貢曰：『女與回也孰愈？』對曰：『賜也，何敢望回。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子貢問曰：『賜也何如？』子曰：『女器也。』曰：『何器也？』曰：『瑚璉也。』」

(21) 引語見論語述而篇。

徵聖之後而有宗經。論體性，首崇典雅，則「鎔經式誥，方軌儒門」。論風骨，兼重表裏，則「鎔鑄經典之範，翔集子史之術」。論通變，則「斟酌乎質文之間，櫟括乎雅俗之際」。論夸飾，則「酌詩、書之曠旨，翦揚、馬之甚泰」。論文章之用事類，則勉勵作家多識前言往行，取法經典。曰：「夫經典沈深，載籍浩瀚，實羣言之奧區，而才思之神臬也。揚、班以下，莫不取資。」論爲文必先練字，然後綴字屬篇，始能取舍得宜，曰：「夫爾雅者，孔徒之所纂，而詩、書之襟帶也；倉頡者，李斯之所輯，而鳥籀之遺體也。雅以淵源詰訓，頡以苑囿奇文，該舊而知新，亦可以屬文。」是則「依經樹則」、「附聖居宗」（史傳）。此爲舍人著作文心雕龍動機之二。

再次，明經體要，救時訛濫。舍人處於南北對抗之動亂時代，社會殘破，始自建安。「至於永嘉（晉懷帝，西元三〇七—三一二），喪亂彌甚。雍州以東，人多飢乏，更相鬻賣，奔迸流移，不可勝數。又大疾疫，兼以饑饉，百姓又爲寇賊所殺，流屍滿河，白骨蔽野。劉曜之逼，（晉愍帝建興四年，西元三一六、劉曜陷長安。）人多相食，百官流亡者十八九。」（晉書食貨志）運涉季世，或析文以爲妙，或流麗以自研，人未盡才，可爲歎息。及五胡內侵，衣冠東渡，清淡玄宗，天下莫不競爲浮誕，學者以老莊爲宗，而黜六經矣。明詩篇云：「江左篇製，溺乎玄風，嗤笑徇務之志，崇盛忘機之談。」時序篇亦云：「自中朝貴玄，江左稱盛，因談餘氣，流成文體，是以世極迍邐，而辭意舒泰，詩必柱下之旨歸，賦乃漆園之義疏。」影響所及，遊仙文學大行其道。迨後偏安之局既定，優游田園之山水文學，亦應運而興。明詩篇云：「宋初文詠，體有因革，莊老告退，而山水方滋。儷采百字之偶，爭價一句之奇。情必極貌以寫物，辭必窮力而追新，此近世之所競也。」究其竟，誠所謂：「連篇累牘，不出月露之形；積案盈箱，唯是風雲之狀。」「無被於管弦，非止乎禮義，巧而不要，隱而不深。」此李諤所以上書正文體輕薄，裴子野所以著論詆辭藝雕蟲也。遊仙山水文學之外，又有所謂宮體文學者，亦極泛濫。隋書經籍志云：「永嘉已后，玄風既扇，降及江東，不勝其弊。梁簡文之在東宮，亦好篇什，清詞巧製，止乎衽席之間；雕琢蔓藻，思極閨閣之內。後生好事，遞相效習，朝野紛紛，號爲宮體。」徒用華麗絢爛之詞藻，掩飾其空虛墮落之心魂。故自江左以來垂二百餘年，搦管寫志者少，操觚競文者多。大勢所趨，真有江河日下之慨。如此頹廢腐朽之文學風氣，舍人愀然心

憂，不得不由挽救世道人心出發，擎起文學革命之宗經大纛，以矯正當世文壇豔侈詭巧之流弊。劉開書文心雕龍後⁽²²⁾云：

自永嘉以降，文格漸弱，體密而近編，言麗而鬥新，藻繪沸騰，朱紫夸耀，蟲小而多異響，木弱而有繁枝，理詘於辭，文滅其質。求其是非不謬，華實並隆，以駢儷之言，而有馳驟之勢，含飛動之彩，極懷瑋之觀，其惟劉彥和乎！

舍人深惡痛嫉當時文士之專驚形式，疏略內容，而能身體力行，從根救起。故序志篇云：

而去聖久遠，文體解散，辭人愛奇，言貴浮詭，飾羽尚畫，文繡擊悅，離本彌甚，將遂訛濫。蓋周書論辭，貴於體要；尼父陳訓，惡乎異端。辭訓之奧，宜體於要。於是擲管和墨，乃始論文。

此言晉、宋、齊、梁道喪文弊，異端離本，故欲「矯訛翻淺，還宗經誥」⁽²³⁾，以「移風易俗，正末歸本」⁽²⁴⁾。此爲舍人著作文心雕龍動機之三。

最後，銓評先哲，裨益後生。論文之修辭之誠，足言行遠，雖肇始於孔子，而老子倡：「信言不美，美言不信。」⁽²⁵⁾莊子曰：「道穩於小成，言隱於榮華。」⁽²⁶⁾力主語言之樸素。孟子論世知人⁽²⁷⁾，以意逆志⁽²⁸⁾，知言養氣⁽²⁹⁾，集義所生⁽³⁰⁾

⁽²²⁾ 劉開書文心雕龍後，見載孟塗駢體文卷二。

⁽²³⁾ 引語見通變篇。

⁽²⁴⁾ 引語前句見檄移篇：「移者易也，移風易俗，令往而民隨者也。」後句見宗經篇：「是以楚豔漢侈，流弊不還，正末歸本，不其懿歟！」

⁽²⁵⁾ 老子道德經八十一章：「信言不美，美言不信。」

⁽²⁶⁾ 莊子齊物論：「道惡乎往而不存？言惡乎存而不可？道隱於小成，言隱於榮華。」

⁽²⁷⁾ 孟子論世知人，孟子萬章下：「又尚論古之人，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公論其世也，是尚友也。」朱注：「尚上同，言進而上之也，頌誦通。論其世，論其當世行事之迹也。言既觀其言，而不可以不知其爲人之實，是以又老其行也。」

⁽²⁸⁾ 以意逆志，孟子萬章上：「故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爲得之。」朱注：「文，字也。辭，語也。逆迎也。言說詩之法，不可以一字而害一句之義，不可以一句而害設辭之志，當以己意迎取作者之志，乃可得之。」

⁽²⁹⁾ 知言養氣，孟子公孫丑上：「『敢問夫子惡乎長？』曰：『我知言，我善養吾浩然之氣。』朱注：「蓋惟知言，則有以明夫道義，而於天下之事無所疑；養氣則有以配夫道義，而於天下之事無所懼：此其所以任大任而不動心也。」

⁽³⁰⁾ 集義所生，孟子公孫丑上：「『敢問何爲浩然之氣？』曰：『難言也。其爲氣也，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於天地之間。其爲氣也，配義與道，無是，餒也。是集義所生者，非義襲而取之也。行有不慊於心，則餒矣。』」朱注：「集義，猶言集善。蓋欲事事皆合於義也，襲掩取也，言氣雖可以配乎道義，而其養之始，乃由事皆合義，自反常直，是以無所愧怍，而此氣自然發生於中，非由只行一事，偶合於義，便可掩襲於外而得之也。」

著重心性之修持。下逮揚雄法言，王充論衡，雖非顯詣論文，然亦不乏零縑斷簡。魏、晉而後，始有長篇著述。列論及此，而仁智互見，偏善者多，圓駭者少。序志篇云：

詳觀近代之論文者多矣。至如魏文述典，陳思序書，應瑒文論，陸機文賦，仲治流別，宏範翰林，各照隅隙，鮮觀衢路。或臧否當世之才，或銓品前修之文，或汎舉雅俗之旨，或撮題篇章之意。魏典密而不周，陳書辯而無當，應論華而疏略，陸賦巧而碎亂，流別精而少功，翰林博而寡要。又君山、公幹之徒，吉甫、士龍之輩，汎議文意，往往間出，並未能振葉以尋根，觀瀾而索源，不述先哲之誥，無益後生之慮。

舍人檢討近代論文衆作，多所不滿，期能探原竟委，於文章體用，作全面研究，以推本經誥，衡察文理。此爲舍人著作文心雕龍動機之四。

著作動機既明，請一究其文心雕龍之內容組織。舍人斯作「體大慮周，籠罩羣言」⁽³¹⁾；「遡維初之道，闡大聖之德，振發幽微，剖析淵奧。及所論撰，則又綱舉目張，枝分派別，假譬取象，變化不窮。至其揚摧古今，品藻得失，持獨斷以定羣囂，證往哲以覺來彥。蓋作者之章程，藝林之準所也。」⁽³²⁾昔賢早有定評。其所以能傳唱千古者，自必有其動人之實在，序志篇云。

蓋文心之作也，本乎道，師乎聖，體乎經，酌乎緯，變乎騷，『文之樞紐』，亦云極矣。若乃『論文敍筆』，則囿別區分，原始以表末，釋名以章義，選文以定篇，敷理以舉統。上篇以上，綱領明矣。至於『剖情析采』，必籠圈條貫，摛神性，圖風氣，苞會通，閱聲字。崇替於時序，褒貶於才略，怛悵乎知音，耿介於程器，長懷序志，以馭羣篇。下篇以下，毛目顯矣。位理定名，彰乎大衍之數，其爲文用，四十九篇而已。

31 二語借用自章學誠文史通義卷五詩話篇：「文心體大而慮周，詩品思深而意遠。蓋文心籠罩羣言，而詩品深從六藝溯流別，則可以探源經籍，而進窺天地之純，古人之大體矣。」

32 此一節七十六字出處於明萬曆己卯張之象雲間刊本序。

文心雕龍之內容架構與組織體系

編別	論列部居	卷第	篇次	題目					說明			
上編	文原論(文學原理)	一	1-5	原道	徵聖	宗經	正緯	辨騷	文之樞紐亦云極矣	上篇以上綱領明矣		
	文類論 (文筆體類)	論文 (有韻)	二	6-10	明詩	樂府	詮賦	頌贊	祝盟		原始以表末	
			三	11-15	銘箴	誄碑	哀弔	諸議	雜文		釋名以章義	
		敘筆 (無韻)	四	16-20	史傳	諸子	論說	詔策	檄移		選文以定篇	
			五	21-25	封禪	章表	奏啓	議對	書記		敷理以舉統	
下編	文術論 (創作軌範)	剖情 (內容)	六	26-30	神思	體性	風骨	養氣	附會		摘神性	下篇以下毛目顯矣
			七	31-35	通變	定勢	情采	鎔裁	章句		圖風氣	
		析采 (外形)	八	36-40	聲律	麗辭	比興	夸飾	事類		苞會通	
			九	41-45	練字	隱秀	物色	指瑕	總術		閱聲字	
編	文衡論(批評理障)	十	46-50	時序	才略	知音	程器	序志	崇替褒貶悵耿介 長懷序志以馭羣篇			

全書凡分上下編，編各五卷，合共五十篇，三萬七千餘字。上編首卷五篇，敘「文之樞紐」，申明作者一己之「文學原理」，是謂文原論。後四卷二十篇，敘「文筆體類」，是謂文類論。下編前四卷二十篇，敘「創作軌範」，是謂文術論，末卷五篇，敘「批評理障」，而其最後一篇，亦為全書之總序，是謂文衡論。茲表列各卷篇之內容架構如上。觀其所具文心雕龍五十篇之組織體系，顯然經過作者周詳之設計與謹慎之安排，除少數幾篇為後世傳鈔翻刻而錯亂，業已徵諸序志提綱及當篇與其前後應銜接之篇所部署之關目線索予以調整外，各篇皆配當綿密，若網在綱，有條不紊。雖上下編卷區畛有別，而前後篇次義脈一貫，於文學原理、文筆體類，創作軌範、批評

理障，皆有獨到精湛之探討，爲後昆之究心辭章義用鑑賞者，允開無限法門。前人譽爲「述作之金科，文章之玉尺」⁽³³⁾。良有以也。

然則筆者此編爲文心雕龍作輯證，其課書意旨又何如乎？曰：文心雕龍爲論文之古典名著，以其書成於南齊之末和帝中興元、二年（西元五〇一～五〇二）之間，（據劉毓崧讀文心雕龍書後及潘重規學長劉彥和撰寫文心雕龍問題的新探討，載創新周刊第一八九期。）去今近千四百年，由於輾轉傳鈔，重複翻刻，文字之譌誤、衍奪乃至顛倒、錯亂，隨在多有，雖自元、明以迄近今，不乏校本校記，而遺漏懸疑，仍不能免，非彙集多方績業，消除歷久積案，作通盤徹底之輯勘，不易恢復其本來面目。又其屬辭瑰瑋，用事紛綸，淺學難於懂療，非周詳注釋，顯豁直解，並深入探討其篇旨，逐層發揮其義蘊，不能洞燭其宮室之美，百官之富。筆者蚤歲肄業南雍，選讀是書於蕪春黃季剛師，即入其滋味，醞醞沁脾，欲罷不能；嗣後復尋章摘句，不斷鑽研，並陸續蒐集有關資料，盈箱累架；加之近十數年開此課於臺灣師範大學，初授諸生選修，繼導碩博專研，逐篇編課講義，日積月累，不禁裝訂六大厚冊。從游屢請付梓，今承國立編譯館爲中華叢書徵稿，謹願以一己寢饋斯業十數年之所得，就正同好，期能披沙揀金，借石攻錯，而可玉成一真善美之讀本，有裨後進之講習。所謂「真」，指文字輯訂精確，文意譯解信達，而求其實質之本真，所謂「善」，指題旨闡發透關，詞義詮釋詳明，而求其體用之完善；所謂「美」，指辭說鋪敘雅麗，關節排比清新，而求其形式之優美。必也三者俱備，則雕龍之董治，乃可謂有成；而輯證之課著，亦可告不虛矣。此筆者區區之微志，不憚劇目鉅心，呵寒熏暑，累歲如一日，所寤寐以求者也。

至於是書之著述體例：全書五十篇，每篇皆分「題述」與「文解」兩大部門。「題述」闡析全篇旨要及結構段落；「文解」又包三階層：逐段先以「直解」翻譯文意，次以「輯勘」訂正文字，再以「注釋」詮說詞義。區畛分明，條目貫串，各節詳情另見例略，不復贅。所引古今著述累數十百家，自難一一徵舉全稱：如文心雕龍范文

³³引語見梅六次本明顧起元序：「前乎此者，有魏文之典陸機之賦，摯虞之論，並爲藝苑縣衡，彥和囊舉而獄究之，疏濬詞源，博裁意匠，甄敘風雅，揚摧古今，允哉述作之金科，文章之玉尺也。」

瀾注，簡稱「范注」；黃師季剛文心雕龍札記，簡稱「札記」；劉永濟文心雕龍校釋，簡稱「校釋」；楊明照文心雕龍校注拾遺，簡稱「校注拾遺」或「楊云」；王利器文心雕龍新書，簡稱「新書」；張立齋文心雕龍註訂，簡稱「註訂」。類此者甚多，惟恐讀者難於省記，用將斟酌部分，勒成「斟酌據本」，又分「甲、文心各板本及其校述」及「乙、前人徵引文心之載籍」兩闌，擇要標明其簡稱，弁於卷首，俾便翻檢；又注釋部分，則羅列參考書目，並各注明其板本出處，利於考查。

此外尚有應加說明者，前言文心雕龍有少數篇目，以傳鈔翻刻而錯亂，已予調整。其經調整之錯亂篇目，凡為諧謔第十四與雜文第十五，原互為雜文第十四，諧謔第十五；養氣第二十九，原錯為第四十二，附會第三十，原錯為第四十三；章句第三十五與聲律第二十六，原互倒為聲律第三十三，章句第三十四；物色第四十三，原錯為第四十六；時序第四十六，原錯為四十五。其調整之緣由詳見各當篇之題述，茲但分約其大要：(一)雜文本為文類論中所謂「論文」部分明詩以下至諧謔等九類以外其他有韻之文而設，其性質與為「敘筆」部分史傳以下至議對等九類以外其他無韻之筆而設之書記相當。觀其篇末：「詳夫漢來雜文，名號多品……總括其名，亦歸雜文之區。」與夫書記篇所謂：「夫書記廣大，衣被事體，筆筭雜名，古今多品」云云，如出一轍，可資證明，今各板本列在諧謔之前，顯為誤倒。(二)養氣、附會原於卷九，審序志篇之敘文術論部分篇目之提綱，有所謂「擣神性，圖風氣（氣原誤為勢，已據郭晉稀譯注說改，詳見序志篇斟酌），苞會通，閱聲字」云云，案：「神性」指神思第二十六、體性第二十七；「風氣」指風骨與養氣而養氣今本錯列為第四十二，應移置風骨第二十八之後改為第二十九。「會通」應指附會與通變，而附會今本錯列為第四十三，落在「閱聲字」所指聲律、練字等篇之後，顯與提綱乖迕，故為移置在通變篇之前改為第三十。如此順序，通變第二十九改為第三十一，定勢第三十改為第三十二，情采第三十一改為第三十三，鎔裁第三十二改為第三十四。(三)章句原與聲律互倒。審章句篇云：「若乃改韻從調，所以節文辭氣，賈誼枚乘，兩韻輒易，……昔魏武論賦，嫌於積韻」云云，依舍人各篇前後義脈銜貫之成例推之，章句篇自應移置在聲律篇之前；況聲律篇前之鎔裁篇云：「故三準既定，次討字句。」「引而申之，則兩句數為一章；約以貫之，則一章刪成兩句」以及其贊詞「篇章戶牖，左右相瞰」云云，顯見其

後應緊接章句篇。今聲律篇與章句篇互倒，非但前後義脈脫節，亦且上下關目失聯。故改章句第三十四為第三十五，改聲律第三十三為第三十六。如此順序，則麗辭第三十五改為第三十七，比興第三十六改為第三十八，夸飾第三十七改為第三十九，事類第三十八改為第四十，練字第三十九改為第四十一，隱秀第四十改為第四十二。(四)物色原列為第四十七，錯落在時序篇之後，衡諸隱秀篇末云：「故自然會如，譬卉木之耀英華；潤色取美，譬繪帛之染朱綠」與物色篇所謂：「若夫珪璋挺其惠心，英華秀其清氣，物色相召，人誰獲安」及「至如雅詠棠黃，或黃或白；騷述秋蘭，綠葉紫莖」云云，義脈本相連貫，故改物色第四十六為第四十三，而與隱秀第四十二相鱗次。如此，指瑕第四十一改為第四十四，而總術第四十四遂改為四十五，正好為文術論二十篇之壓軸。(五)於是文衡論則以時序為首，應改第四十五為四十六以自成部居。如此以下才略、知音、程器、序志等四篇號次皆仍舊貫，全盤就序，而可一脈相承，天衣無縫矣。

至於斟勘關係甚重，差之毫釐，即失之千里，未可等閒視之。練字篇云：「簡蠹帛裂，三寫易字或以音訛，或以文變，子思弟子，『於穆不似』，音訛之異也；晉之史記，『三豕渡河』，文變之謬也。尚書大傳有『別風淮雨』，帝王世紀云：『列風淫雨。』別列淮淫，字似潛移，淫列義當而不奇，淮別理乖而新異。史之闕文，聖人所慎，若依義棄奇，則可。與正文字矣。」故斟勘之所貴，不僅在求異同，而且須定是非。今文心雕龍板本有二十餘種之多，往往一字之異文，即有三數式樣，孰是孰非，何去何從，若不有所判斷，讀者將墮入五里霧中。但欲將一字校訂精確又談何容易！吾人置力於此工作，自應實事求是，不盲從舊說，不妄下己見，必也理證兼賅，義據翔實，核定一字，乃可「揆之本文而協，驗之他書而通」（王引之經傳釋詞序）；且能「使古聖賢見之，必解頤曰：『吾言固如是，數千年誤解之，今得明矣』（阮元經義述聞序）。盧文弨羣書拾補序云：「黃君雲門⁽³⁴⁾謂余曰：人之讀書求己有益耳，若子所為，書并受益乎！」校書能使書本受益，此為校勘者所信守之崇高目標。凡異

³⁴ 黃君雲門，名登顏，叔琳子。乾隆進士，累官左副都御史。提督山東學政，在農部最久。又兩任巡漕，學不雜務，以小學近思錄為主。

文可通，即反覆推敲，擇其義勝者從之；若並無軒輊，則保留底本，但記出某本作甲、某本作乙，俾讀者有所參酌；其為譌誤或衍奪、顛倒、錯亂者，則廣徵各種版本及諸家之說，折衷一是，逕行予以改訂或刪補、乙正、調整。其所採用者，不外對校或本校、他校、理校等四法。

其用「對校法」者，如：

原道篇：「木鐸啓而千里應。」「啓」原作「起」，據御覽五八五引並徵汪一元本、余誨本、張之象本、兩京遺編本、胡震亨本、四庫文淵閣本、何允中本、王謨漢魏叢書本改。楊明照校注拾遺云：「案啓字義長。啓起音近易譌。左僖二十五年傳：『晉於是始啓南陽。』注疏本亦誤啓爲起。與此同。」

宗經篇：「辭成無好異之尤，辯立有斷辭之美。」「美」原作「義」，形似而譌。據唐寫本改。王利器新書：「『無尤』與『有美』對文，論衡藝僧篇：『譽人不增其美，則聞者不快其意。』劉子新論傷讒章『美』誤『義』，此二字易譌之證。」

其用「本校法」者，如：

宗經篇：「四則義貞而不回。」「貞」原作「直」，據唐寫本並徵明待篇「辭譎義貞」及論說篇「必使時利而義貞」兩者皆以「義貞」連文之詞例改。

定勢篇：「然密會者新意得巧，苟異者以失體成怪。」「新意」原倒作「意新」，與下文「失體」詞性參差，徵神思篇「庸事或萌於新意」及風骨篇「然後能爭甲新意」詞例乙正。

其用「他校法」者，如：

序志篇：「自生民以來，未有如夫子者也。」「民」原作「人」，南史作「靈」，御覽引梁書同，蓋皆避唐太宗諱改。孟子公孫丑上篇：「自生民以來，未有夫子也」。即此文之所自出。茲據正。原道篇：「曉生民之耳目矣。」亦作「生民」可證。

指瑕篇：「若掠人美辭。」「掠」原作「排」，黃校云：「王（惟儉）本作掠。」楊明照校注拾遺：「按說文：『排，擠也。』廣雅釋詁三：『排，推也。』其訓與此均不愜，當以作『掠』爲是。左昭十四年傳：「己惡而掠美爲昏。」

杜注：『掠，取也。』與此文意正合。若作排，則與下文不屬矣。」茲據改。其用「理校法」者，如：

神思篇：「是以養心秉術，無務苦慮。」「養心秉術」原作「秉心養術」，蓋傳寫之誤倒。茲依文義並徵他篇有關用詞訂正。上文謂「陶鈞文思，貴在虛靜，疏淪五藏，澡雪精神，即是「養心」；上文謂「馭文之首術，謀篇之大端」，即是「秉術」。本書之論創作方法，於斯篇開端而後，更有「養氣」與「總術」兩篇，以重申此「養心」與「秉術」之要義。心、氣體用一貫，秉、總字義相通。又養氣篇曰：「清和其心。」鎔裁篇曰：「博不溺心。」「心」之尚「養」可知。總術篇曰：「執術馭篇。」定勢篇曰：「秉茲情術。」「術」之宜「秉」益顯。今顛倒其詞而曰「秉心養術」，則不當其命意矣。

麗辭篇：「造化賦形，體必雙支，神理爲用，事不孤立。」「支」字原倒在句首「體」上，依下文「事不孤立」相對句並徵左昭二十二年傳史墨對趙簡子「物生有兩……體有左右」語義乙正。

上之四種校法，苟能靈活運用，不難肆應咸宜。文字之錯誤形式甚多，而最習見者不外下列十五種，分別舉例以明之：

①字形相似而誤者，如樂府篇：「故阮咸譏其離磬。」「磬」原作「聲」據唐寫本並徵禮記明堂位「垂之和鍾，叔之離磬」文義改。

②字音相近而誤者，如諸子篇：「乃稱羿斃十日。」「斃」原作「弊」，據玉海三五引並依揚明照校注拾遺徵諸多舊本及辨騷篇「夷羿彈日」唐寫本作「斃日」改。

③一字誤爲兩字者，如銘箴篇：「警乎立履。」原作「敬言乎履」，警字上下體脫節，一分而爲二，又「乎」下脫「立」字，據唐寫本改補。

④俗書形近而設者，如奏啓篇：「李斯之奏驪山，事略而意誣。」「誣」原作「逕」，據御覽五九四引改。案斯治驪山陵上書曰：「臣所將隸從七十餘萬人，治驪山者已深已極，鑿之不入，燒之不爇（古燃字），叩之空空，如下天狀。」辭意近於誣誕，故彥和稱其「事略而意誣」也。「誣」之作「逕」，此顏氏家訓書證篇所謂「巫混經旁」之類也。

⑤壞文形近而誤者，如書記篇：「觀此衆條」「衆」原作「四」。王利器新書謂

：「四乃衆之壞文。檄移篇『凡此衆條』、銘箴篇『詳觀衆例』、誄碑篇『周胡衆碑』，句法與此相同，俱用衆字，今據改。」案新書說是，茲從正。

⑥涉上下文偏旁而誤者，如祝盟篇：「可謂祝辭之組麗也。」「麗」原作「纏」，從唐寫本改。案楊子法言吾子篇：「霧縠之組麗。」李軌注：「霧縠雖麗，蠹害女工。」此彥和「組麗」二字所本，今「麗」作「纏」者，涉上文「組」之偏旁而誤也。

⑦涉上下文形近而誤者，如諸子篇：「而辭氣之大略也。」「之」上原有「文」字，范注：「文，疑是衍字。」楊明照校注拾遺：「按范說是也。文，蓋『之』之誤。章表篇『原夫章表之爲用也』，元本等誤『之』爲『文』，是其例。而原有『之』字亦復書出，遂致辭語晦澀。詔策篇：『此詔策之大略也。』體性篇：『才氣之大略也。』句法與此相同可證。」茲據刪。

⑧涉上下文形誤而衍者，如論說篇：「蓋論之英也。」原作「蓋人倫之英也」，因「論」字誤爲「倫」，傳鈔或校者遂於「倫」上又妄增「人」字，茲據御覽五九五及玉海六二引刪改。章句篇：「並表之英也。」句法相同，可證。

⑨涉上文篇名而衍者，如麗辭篇：「長卿上林云……宋玉神女云……。」兩「云」字上原皆有「賦」字，黃校云：「元脫，補。」楊明照校注拾遺：「按本書引賦頗多，其名出兩字外者，皆未著賦字，此不應補。通變篇：『相如上林云。』事類篇：『相如上林云。』（案觀下篇比興所書『宋玉高唐，枚乘菟園，王褒洞簫、馬融長笛』等皆是。）與此辭語相同，亦無賦字，黃氏蓋緣下『宋玉神女』句有賦字耳。殊不知彼賦字確爲淺人所增，匪特與本書不倫，且與下『仲宣登樓』亦復抵牾。」茲據刪。

⑩有奪漏者，如議對篇：「驗古明今。」原作「證驗古今」，梅本如此，黃注本從之。案傳校元本、汪一元本、余誨本、張之象本、兩京本、吳翌鳳校本皆作「驗古今」。謝兆申校云：「今上當脫字。」茲據玉海六一刪補。奏啓篇：「酌古御今。」事類篇：「援古證今。」句法正同。

⑪有顛倒者，如檄移篇：「莫之或違者也。」原作「莫或違之者也」。今從御覽五九七引乙正。論語子路篇：「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此彥和所本。哀弔篇：「莫之或繼也。」句法正同。

⑫有傳訛者，如序志篇：「夫人肖貌天地，稟性五才。」「人」原作「有」，由

傳鈔或翻印成「又」字而輾轉致誤。徵漢書刑法志改。志云：「夫人肖天地之貌，懷五常之性。」此彥和所本。案王利器新書：「夫下汪本、張之象本、兩京本、梅本、黃注本、讀書引有『有』字，謝云：『有宜作其。』梅云：『衍。』梅六次本據曹改『有』爲『自』。余本、天中記三七、廣文選、梁書並無『有』字或『自』字，今據刪。」楊明照校注拾遺：「有，黃校云衍，是也。梁書、廣文選、余本並無之，當據刪。」諸本皆誤，諸說並失審，蓋皆不知此句化用之出處及其以訛傳訛之來由也。

⑬有妄乙者，如奏啓篇：「鼂錯之述兵」。「述兵」舊本誤倒作「兵卒」，黃注本從孫汝澄校作「兵事」，新書則從徐焞校作「兵術」，與御覽五九四引同。惟審此節所列各事例若「務農」、「勸禮」、「緩獄」、「定郊」、「諫仙」等皆爲動賓短語，而「兵術」獨爲主從詞組，與上下文不相儷對，其爲「術兵」之被淺人妄乙無疑。蓋術通述。漢書賈山傳「術迫厥功」注：「術亦作述。」王先謙補注：「古術述通用。」「術兵」之聯詞與「術蛾」同。茲衡文義及麗辭通則並參酌御覽暨書記篇「申憲述兵」一語之用詞訂正。

⑭有竄改者，如總術篇：「田連揮羽」「田連」原誤倒作「動用」，「揮羽」原誤改爲「揮扇」，此句殆本自嵇康琴賦「田連操琴」一語而來。茲審文義並衡與上文「伶人告和」（此語相當於嵇賦之「伶倫比律」）偶句訂正。案「田」先形誤爲「用」，傳寫者以「用連」不辭，又竄改「連」爲「動」而乙之。語雖勉通，而不知與上文「伶人」不相對應矣。又「揮羽」，謂揮琴之羽聲也。有「操張」之意。語出說苑善說篇，淺人不習見，乃改爲「揮扇」以就之，則不得其解矣。

⑮有錯亂者，如神思篇：「疑在慮後，研鑿方定。」「疑」原作「鑿」，「慮」原作「疑」，「鑿」原作「慮」，參互錯亂，蓋傳寫所舛誤，或淺人所妄改，與上文不相對仗。徵下文兩承應句「機敏故造次而成功，鑿（原作「慮」，亦傳寫之誤，依上句「機敏」對文改）疑故愈久而致績」，並審文義訂正。案此二句與上文「敏在慮前，應機立斷」對言，「疑」、「敏」相對，所謂「敏」，以其能斷於「慮」前，所謂「疑」，以其須定於「慮」後。本篇以神思命題，慮即思，故此文之論「敏」、「疑」兩層，皆當以「慮」爲立腳點，而別其「敏」與「疑」之前後。又「鑿」、「機」相對，敏者事能應機，疑者動必研鑿，此人情之常！今本「疑、慮、鑿」三字錯亂爲

「鑿、疑、慮」，則不應合矣。

夫斟詮古籍，本非易事，況舍人是書，又屬論文之古典名著，欲考合文辭，辨章名物，發掘其曲意密源，自非深思博采，不能有得。然而人同此心，心同此理，言人之所嘗言易，言人之所罕言難。而人之所嘗言者中庸之常理，人之所罕言者玄勝之妙諦。中庸之常理如布帛米菽之於衣食，日用而不匱，玄勝之妙諦，如金玉珠寶之於儀飾，禮享而有時。舍人云：「品評成文，有同乎舊談者，非雷同也，勢自不可異也；有異乎前論者，非苟異也，理自不可同也。同之與異，不屑古今。擘肌分理，唯務折衷。」⁽³⁵⁾方家之通論，誠著作之正軌。故人之所已言，既為中庸之常理，不妨沿用，何須乎憂憂獨造以自鳴高；人之所未嘗言，苟為玄勝之妙諦，固當措宜，無忌於錚錚細響而甘緘默。學術本往古來今賢哲經驗之累積，是以彌綸羣言，折衷一是，以自成體系，亦述造之能事也。筆者末學膚受，明知蚊力不足以負山；蠡瓢不足以測海，然仍不揣譎陋，勉成斯編者，冀能存千慮之一得，為復興中華文化，發展民族文學，而略盡其綿薄耳！

末尾，有不能已於言者：余治是書，前後歷時幾二十稔，於辨章字句之疑難，鉤致理窟之委曲，往往廢寢忘餐，余妻陸莊于凡為余謄稿校槧之餘，未嘗以米鹽瑣屑分擾余之用心。雖春秋月夕花朝，固不遑賞心休暇，即寒暑佳節，亦絕少遠足出遊。伊為安集精神，早即皈依天父，又常修書兒曹，以資遣寄。嗣嬰肝腫瘤險疾而住院，余日必前往省視，陪伴稍久，伊便促余回校，深恐影響余之系務。前年余送伊飛美易地治療，已呻吟牀第，仍不時以余之集稿為念。不幸藥石罔靈，赴召天國。嗚呼慟哉！今此書得付梓問世，而吾妻墓草已宿，不獲一觀厥成！噫，余負妻內疚多矣！而妻之相教淑德，衷心感勸，無時或釋，願誌一言於斯，以為永久紀念。

書發刊於民國六十九年庚申歲，越年丙戌五月始告脫版，播覈一過，魯魚亥豕之譌，夏五郭公之闕，固在不少；而注腳之李代桃僵，斟目之本同末異，挂漏於萬一者，亦非無有。舉其最顯著者若詔策、比興二篇各有二例。詔策篇如：「昔鄭弘之守南陽，條教為後所述」句，初版乃沿范注開明本之舊，誤「守南陽」而為「著南宮」，

³⁵⁾引語見序志篇。

注釋亦因而以東漢字巨君會稽山陰人之鄭弘，取代西漢字穉卿泰山剛人之鄭弘矣。又：「孔融之守北海，文教麗而罕施」句，「罕施」二字，初版係由黃注底本依楊明照校徵喜多本御覽增作「罕施於理」四字，而未省「於」爲「施」之誤衍，「理」乃以辭不可通而足之。如斯，一則失之張冠李戴，一則失之畫蛇添足。自應分別悉予刪訂。至於比興篇：「王褒洞簫云：『并包吐含，如慈父之畜子也。』此以心比聲者也；馬融長笛云：『繁縟絡繹，范蔡之說也。』此以辯比響者也。」初版「以心比聲」原倒作「以聲比心」，「以辯比響」原倒作「以響比辯」，皆傳寫淺人望文昧義而妄改所致。茲審文理並徵其上則「此以物（紜纏）比理（禍福）者也」之辭序文法一并乙正。蓋據文選向注，「慈父之畜子」，乃所以比簫之「并包吐含」也：則是「以心比聲」明矣。簫聲是主題，父心乃賓體，賓爲主而服務，正承上文「或擬於心」爲其義例。又據文選銑注：「笛聲繁多，相連不絕，如范睢、蔡澤之說辭也。」是笛響爲主題，范蔡之辯說乃賓體，賓所以喻主，則是「以辯比響」無疑。此亦上文「或譬於事」之義例。若作「以響比辯」，匪唯賓主易位，亦與本則主題不相蒙矣。他若各篇題述之須批卻導竅，提要鉤玄，逐段直解之應尋章摘句，窮形盡相：皆當仔細檢查，實事求是，必底其心安理得而後已！

書雖已修訂，而綆短汲深，疏漏仍虞難免，尙祈博雅君子不吝珠玉，有所謾正，無任感幸。中華民國七十四年，歲次乙丑，鹽城李曰剛序。